

证券代码：603129

证券简称：春风动力

公告编号：2019-073

浙江春风动力股份有限公司

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浙江春风动力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的会议通知于2019年8月12日以通讯方式发出，并于2019年8月22日召开（现场会议地址：浙江春风动力股份有限公司四楼416会议室，现场会议时间：2019年8月22日9:00时）。会议应出席董事9名，实际出席董事9名，会议由董事长赖国贵先生主持。会议的通知、召集、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（以下简称“《公司法》”）、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法律、法规的规定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会议以记名和书面的方式，审议了如下议案：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2019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》

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对2019年半年度报告的编制和审核程序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，公司2019年半年度报告的内容能够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披露的《春风动力2019年半年度报告》及其摘要（公告编号：2019-075）。

表决结果为：9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，0票回避，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予以通过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公司2019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披露的《春风动力2019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9-076）。

表决结果为：9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，0 票回避，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予以通过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、调整规模的议案》

经会议审议，同意重新论证募投项目并延期，同时调整募投项目投资规模，其中“高端运动装备智能制造优化提升项目”投资规模由 22,000.00 万元调整为 19,000.00 万元、“数字化营销管理系统项目”投资规模由 5,784.37 万元调整为 3,689.60 万元，“研发中心建设项目”由 13,000.00 万元调整为 18,094.77 万元。

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，保荐机构就本议案出具了核查意见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披露的《春风动力关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、调整规模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9-077）。

表决结果为：9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，0 票回避，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予以通过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召开公司 201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为：9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，0 票回避，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予以通过。

特此公告。

浙江春风动力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2019 年 8 月 23 日